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9 年 4 月 8 日

總目 707 – 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運輸 – 道路

743TH – 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
相關路口改善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 –

- (a) 把 **743TH**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稱為「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 – 詳細設計」；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4,690 萬元；以及
- (b) 把 **743TH**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保留為乙級。

問題

我們需要委聘顧問，為擬議的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進行詳細設計工作。

建議

2.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建議把 **743TH**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4,690 萬元，用以委聘顧問為擬議的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下稱「工程計劃」)進行詳細設計工作。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743TH** 號工程計劃的範圍如下－

- (a) 興建兩條各長約 700 米的單線高架天橋，一條往屯門方向，另一條往九龍方向，並與介乎屯門公路與大涌道交匯處的一段荃灣路平行；
- (b) 興建兩條各長約 1.4 公里的雙線高架天橋，一條往屯門方向，另一條往九龍方向，並與介乎大涌道交匯處與荃青交匯處的一段荃灣路平行；
- (c) 擴闊介乎荃青交匯處與葵青交匯處的一段長約 700 米的荃灣路，由雙程三線改為雙程五線道路；
- (d) 興建三條單線連接路，總長約 850 米，把上文(a)和(b)項提及的行車天橋分別連接至海興路和德士古道；
- (e) 豈設隔音屏障／隔音罩，包括高約 8.0 米、長約 2.2 公里的懸臂式隔音屏障，以及高約 6.0 米、長約 700 米的隔音罩；
- (f) 進行相關的土木、結構、渠務、土力和環境美化工程；裝置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輔助交通設備和街道照明設施；以及
- (g) 就上文(a)至(f)項所述工程實施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

—— 擬議工程的平面圖載於附件 1。

4. 現建議提升為甲級的 **743TH** 號工程計劃一部分(下稱「詳細設計工作」)範圍如下－

- (a) 檢討過往勘測和初步設計工作的結果；
- (b) 為上文第 3 段(a)至(f)項所述工程進行詳細設計；以及

(c) 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

5. 我們計劃在 2009 年 9 月展開詳細設計工作，在 2011 年 11 月完成工作。我們打算在 2011 年 12 月展開建造工程，在 2015 年 12 月完成工程。

理由

6. 荃灣路是一條雙程三線策略性幹線，連接葵涌道與屯門公路。荃灣路亦設有連接路，經大涌道交匯處通往荃灣區內的道路網，或經荃青交匯處和葵青交匯處前往青衣。

7. 新界西北的發展項目陸續推行、西鐵啓用通車，加上相關物業發展項目和荃灣區內其他已規劃的發展項目，令上述地區的交通需求日益增加。為此，我們需要改善荃灣路，以應付途經該處的交通增長，並確保通往荃灣和青衣的連接路行車暢順。

8. 如果不進行改善工程，我們估計，到 2016 年，荃灣路在繁忙時間的交通量會超逾飽和點，行車量／容車量比率¹會嚴重偏高。在已進行及不進行擬議工程的情況下，荃灣路在 2016 年和 2021 年的行車量／容車量比率如下 –

荃灣路	年份		
	2008	2016	2021
不進行擬議工程	1.1	1.3	1.3
已進行擬議工程	-	0.8	0.9

¹ 行車量／容車量比率是道路交通情況的指標。行車量／容車量比率若相等於或低於 1.0，表示道路的容車量足以應付預期的交通量，行車暢順。行車量／容車量比率高於 1.0，表示交通開始擠塞；高於 1.2 則表示擠塞情況愈趨嚴重，當車輛數目進一步增加，車速會逐漸減慢。

9. 我們在 2002 年 7 月委聘顧問負責勘測和初步設計工作，為工程計劃進行工地勘測和初步設計；顧問已完成初步設計。由於內部資源不足，我們建議委聘顧問進行詳細設計工作，包括檢討過往勘測和初步設計工作的結果、進行詳細設計，以及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

對財政的影響

10.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詳細設計工作所需的費用為 4,690 萬元（見下文第 11 段），分項數字如下－

百 萬 元		
(a) 顧問費	40.3	
(i) 檢討過往勘測和初步 設計工作的結果	4.5	
(ii) 詳細設計	32.5	
(iii) 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 標書	3.3	
(b) 應急費用	4.0	
小計	44.3	(按 2008 年 9 月 價格計算)
(c) 價格調整準備	2.6	
總計	46.9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 按人工作月數估計的顧問費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2。

11. 如建議獲得批准，我們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 2008 年 9 月 價格計算)	價格調整 因數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09-2010	2.1	1.03200	2.2
2010-2011	28.0	1.05264	29.5
2011-2012	<u>14.2</u>	1.07369	<u>15.2</u>
	<u>44.3</u>		<u>46.9</u>

12. 我們按政府對 2009 至 2012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預測，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我們會以總價合約形式委聘顧問進行有關工作。由於顧問合約期超過 12 個月，合約會訂定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3. 詳細設計工作不會引致經常的財政負擔。

公眾諮詢

14. 我們在 2007 年 9 月 4 日諮詢荃灣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並在 2007 年 9 月 6 日及 2008 年 5 月 5 日諮詢荃灣區議會轄下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在 2007 年 9 月 6 日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歡迎當局因應交通需要推行工程計劃，並知悉當局會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下稱「《環評條例》」)(第 499 章)的規定，在擬建的新天橋豎設隔音屏障／隔音罩，紓減交通噪音。他們也關注到，現有荃灣路目前所產生的交通噪音，對附近祈德尊新邨的居民造成影響。在 2008 年 5 月 5 日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當局介紹根據為現有道路加設紓減噪音措施的環境保護政策擬備的設計大綱，內容是為現有荃灣路和祈德尊新邨一帶豎設隔音屏障和推行其他紓減噪音措施。委員支持設計大綱。由於加設紓減噪音措施不屬於 **743TH** 號工程計劃的範圍，當局會另立工務計劃項目，以推行這些措施。

15. 此外，我們亦在 2008 年 2 月 21 日就工程計劃諮詢葵青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委員對工程計劃沒有異議。在進行詳細設計的整段期間，我們會繼續向上述兩個區議會及區內人士，匯報工程計劃的進展，並在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進行建造工程前，再次諮詢他們。

16. 我們在 2009 年 2 月 23 日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發出一份資料文件。委員對詳細設計工作沒有異議。

對環境的影響

17. 詳細設計工作不會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工程計劃屬於《環評條例》附表 2 的指定工程項目，當局須就工程計劃的施工和設施運作申領環境許可證。環境影響評估(下稱「環評」)報告在 2008 年 12 月 8 日獲得批准。環評報告的結論是，只要實施適當的紓減措施，工程計劃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可予控制，以符合《環評條例》和《環境影響評估程序的技術備忘錄》所載準則的規限。我們會把經批准的環評報告所建議的一切紓減措施和用以核實建議紓減措施成效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納入詳細設計和相關工程合約內。工程計劃最受關注的環境問題是交通噪音；為使荃灣路沿路易受噪音影響的地方所受的滋擾得以紓減，我們會實施相關措施，包括豎設懸臂式隔音屏障及隔音罩。

18. 擬議設計顧問工作不會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要求顧問全面研究相關措施，以便日後施工時可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並盡可能再用／循環使用建築廢物。

對文物的影響

19. 詳細設計工作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20. 詳細設計工作無須徵用土地。

背景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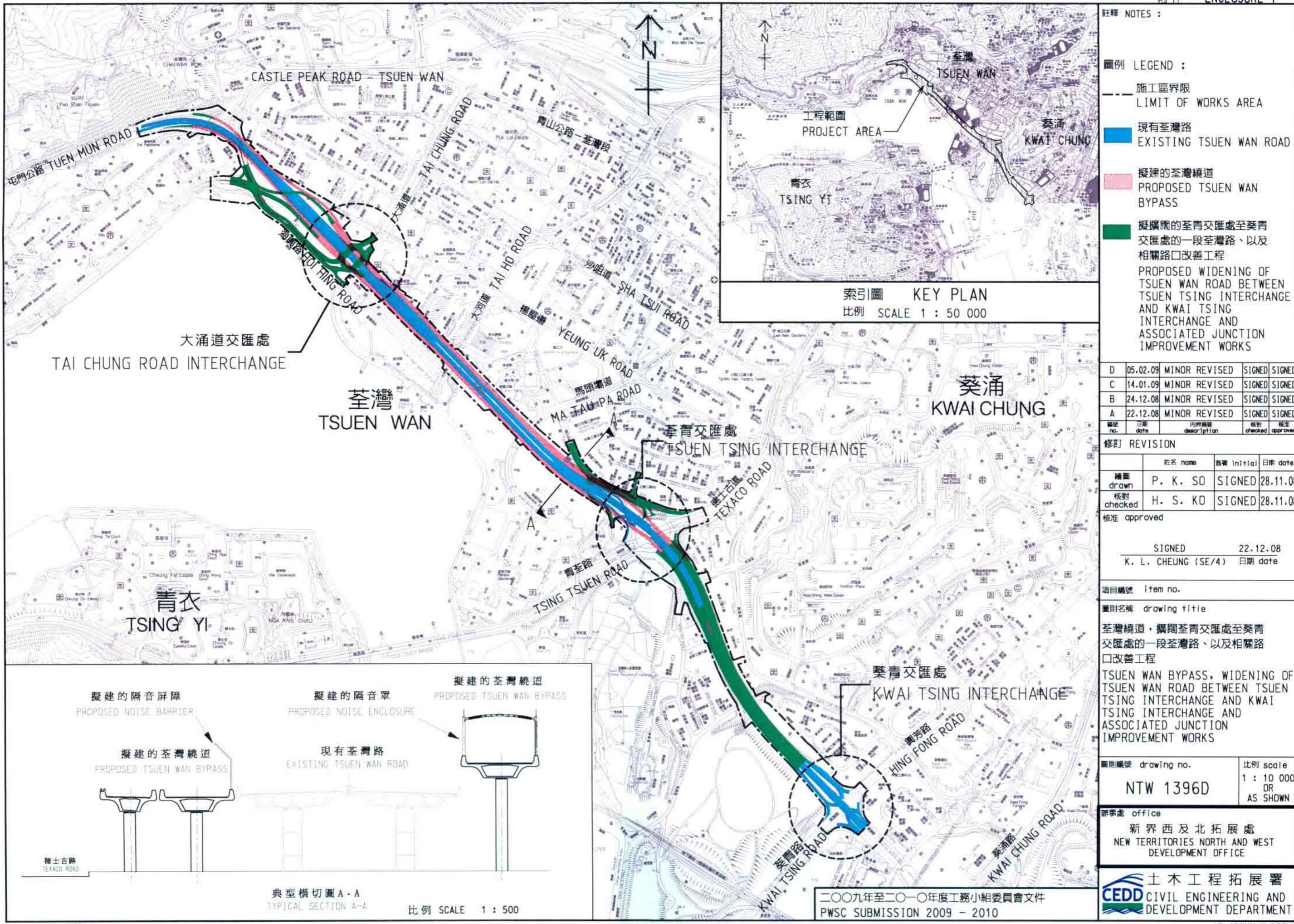
21. 1998 年 8 月，我們委聘顧問為 **743TH** 號工程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有關研究在 1999 年 12 月完成，所需的 300 萬元費用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7100C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新市鎮及市區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項下撥款支付。

22. 我們在 2000 年 9 月把 **743TH**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2002 年 3 月，我們把 **743TH**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771TH** 號工程計劃「荃灣路改善工程—工地勘測及初步設計」。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費用為 4,330 萬元，用以為工程計劃進行工地勘測及初步設計工作。

23. 詳細設計工作不會直接涉及移走樹木或種植樹木的建議。我們會要求顧問在工程計劃的詳細設計階段，考慮是否需要保護樹木，並擬訂移走樹木的建議。此外，在可行情況下，我們會在施工階段納入種植樹木的建議。

24.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專業／技術人員職位約有 42 個，共提供 57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運輸及房屋局
2009 年 3 月



743TH – 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

估計顧問費的分項數字(按 2008 年 9 月價格計算)

顧問的員工開支 ^(註 2)	預計的人工作月數	總薪級平均薪點	倍數 ^(註 1)	估計費用(百萬元)
(a) 檢討過往勘測和初步設計工作的結果	專業人員 22	38	2.0	2.7
	技術人員 44	14	2.0	1.8
(b) 詳細設計	專業人員 180	38	2.0	21.7
	技術人員 274	14	2.0	10.8
(c) 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	專業人員 17	38	2.0	2.0
	技術人員 33	14	2.0	1.3
顧問的員工開支總額				40.3

註

- 採用倍數 2.0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計算員工開支總額(包括顧問間接費用和利潤)，是因為有關人員會受聘在顧問的辦事處工作。(在 2009 年 1 月 1 日，總薪級第 38 點的月薪為 60,535 元，總薪級第 14 點的月薪為 19,835 元)。
- 上述數字是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擬訂的預算計算得出。我們須待透過一貫的費用總價競投方式選定顧問後，才可得知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的費用。